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高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开挖治理项目计量监理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28 日 11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TCB-[2026 招]第 33 号

项目名称：高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开挖治理项目计量监理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858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高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开挖治理项目计量监理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6858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85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服务	高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开挖治理项目计量监理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85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高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开挖治理项目计量监理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陕财办采函〔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高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开挖治理项目计量监理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标识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2025年年检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2)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财务状况:提供完整且有效的2025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及网站生成的带水印信用报告(查询日期为从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6) 投标信用(保证金) 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7)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公司资质及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专业资质乙级(含乙级) 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拟派项目总监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 以及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 应可查询),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无在建工程声明);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的基本信息须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可查询(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备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须提供书面声明材料。违反规定的, 其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9 月 15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1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1:30:00, 下午 14:0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28 日 11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9 月 28 日 11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其后果自负。

（2）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代理公司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5）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民大厦 3 楼 E18、E19 窗口，电话：0912-3452148；线上购买操作指南：<http://www.sobot.com/chat-web/user/chatByDocId.action?docId=829e079c5f0a4bd6a51365f5b942c676&cid=267&robotNo=1>）。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地址：榆林市湖滨南路 4 号

联系方式：138922566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泰诚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富康路水保队住宅小区一单元 601 室

联系方式：133091242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阿毛

电话：15829244030

陕西泰诚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14 日